

轨道交通 1、2、10 号线正线、站场轨道及附属设备更新改造工程施工 6 标（10 号线虹桥火车站～老西门（含）、航中路～龙溪路区间）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QS4-AD0017TAD-49-2-6
招标人	上海轨道交通十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	上海市恒通路 222 号
招标项目名称	轨道交通 1、2、10 号线正线、站场轨道及附属设备更新改造工程施工 6 标（10 号线虹桥火车站～老西门（含）、航中路～龙溪路区间）
建设地点	10 号线虹桥火车站～老西门、航中路～龙溪路正线及站场。
项目规模描述	
具体描述	<p>本工程分为两个包件进行招标，各包件的工程内容如下： 包件 1：轨道交通 1、2、10 号线正线、站场轨道及附属设备更新改造工程施工 6 标（10 号线虹桥火车站～老西门（含）、航中路～龙溪路区间）； 包件 2：轨道交通 1、2、10 号线正线、站场轨道及附属设备更新改造工程废旧物资处置 6 标（10 号线虹桥火车站～老西门（含）、航中路～龙溪路区间）。</p> <p>本次招标将择优选取一家中标单位作为上述项目的承包单位。 各包件具体内容如下： 包件 1 内容包括： （1）10 号线虹桥火车站～老西门（含）、航中路～龙溪路区间轨道及设备改造工程； （2）轨道改造过程中所涉及到的信号配合专业改造工程； （3）轨道改造过程中所涉及到的供电配合专业改造工程； （4）以及其他相关专业配合。</p> <p>包件 2 内容包括： 本项目对轨道交通 1、2、10 号线正线、站场轨道及附属设备更新改造工程施工 6 标（10 号线虹桥火车站～老西门（含）、航中路～龙溪路区间）中更换下线的废旧物资进行处置。本项目内废弃物，钢轨件、扣件、道岔及钢轨涂油器等由金属件、尼龙、橡胶件组成，弹性支承块由橡胶、钢筋混凝土轨枕组成等。 具体要求详见技术规格书。 投标单位须对上述两个包件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p>
资金来源	国有资金
其他说明	<p>1、投标人须具有近 3 年的轨道交通同类或类似的工程业绩（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 2、本项目不接受处于申通集团黑、灰名单公示期的供应商投标。</p>
投标条件	
资质要求：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施工资质要求</p> <p>第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铁路铺轨架梁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一级</p> <p>以上施工资质要求，投标人只要符合任何一条，但同一条中的多项资质要求需同时满足。</p>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获得招标文件地址	上海市周家嘴路 887 号 8 楼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2022-7-14 至 2022-7-20（休息 3 日（含）以上的节假日除外） 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3:00 时至 16:00 时。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第一测量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获取招标文件联系人	杨紫航、曹国俊	联系电话:	18801775076、 13761426332
传真	021-63230868		
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供资料	愿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可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 16:00 前在上海地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完成线上报名, 报名时须提交以下扫描件: 1)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2) 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业绩证明材料 (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其他资料。		
备注	当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购买招标文件: 1) 通过天眼查专业版 (pro.tianyancha.com) 查询,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包括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管), 或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2) 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查询,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列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或被责令停业, 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或吊销资质证书; 3) 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 被全国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提交投标文件地址	上海市桂林路 909 号七号楼三楼 1 号会议室		
投标保证金	80 万元人民币	招标文件工本费:	1000 元人民币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 年 8 月 10 日 14:30:00		
同时发布本次招标公告的媒体名称	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http://www.shcpe.cn ;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上海地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 http://eps.shmetro.com ;		
注意	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 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日前以书面署名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 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署名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填表人:	曹国俊	填表人电话:	13761426332

